

現代文化概論

王
壁
如
譯
米田莊太郎著

北新書局
1928



現
代
文
化
概
論

米田莊太郎著
王璧如譯

一九二七年十月付排
一九二八年四月初版

現代文化概論

每冊實價五角半

著者 米田莊太郎

譯者 王璧如

發行者 上海
新開路仁濟里
五馬路棋盤街
北新書局

譯者贊言

一、近來各種社會問題，由事實上之激動，漸爲國人所注目；而社會問題之所由起，實導源於所謂「現代文化」。此在東西各國，已成專門研究，而國人尙鮮有道及之者；故出版界關於此類著述，亦不多覩。米田博士，爲日本有名社會學家，著述極富；此書簡而得要，爲對於現代文化較有系統之作。爰取而譯之，以餉國人。

二、原書中有關於日本事情，加以論述或引證者，以無關宏旨，大抵從略；其他亦間有刪截之處，然決不至損及原書真義。至於行文，則力求平易，取足喻人而已；爲流行之語體與否，則非不佞之所拘也。

目 次

第一、文化與文明——文化之社會學的概念.....

一

文化 Kultur 與文明 Civilization—Kultur 之語源原義及意義之發達—Civilization 之語源原義及意義之發達—德國之近代的 Kultur 概念之發達—文化概念與民族主義（國民主義）—文化概念與世界主義（人類主義）—文化與文明之關係問題—文化之社會學的一般概念—文化之社會學的研究之根本問題

第二、文化之哲學的研究—文化哲學之概念及其根本問題.....

一七

文化哲學的研究之必要—文化之哲學的概念—文化哲學之任務（一種文化哲學）—文化哲學之學的性質—（一）經驗主義哲學—（二）超越的實在者主義哲學—（三）超越的妥當者主義哲學（價值哲學）—現代之文化哲學與康德之批判哲學—尼卡特之哲學概念及其一般評價—文化哲學之根本問題—（一）絕對價

目 次

三

值之個別的研究——（二）價值體系之創立——（三）對於人類之歷史的發達上價值實現之究明——文化哲學與社會學之關係

第三

文化發達之社會學的原理與現代文化之一般的特質——資產階級之文化與無

產階級之文化

三七

文化發達之社會學的原理——社會的感覺與理性說基本階級說中間階級說及選良說——社會組織之概念——無階級的社會組織與階級的社會組織——貴族階級與資產階級——勞動階級之發達與現代社會進化上之意義——文化之發達及現代文化發達上之意義——社會進化與文化發達之根本關係——現代文化之一般的特質——資產文化之特質——資本主義精神之分析——（一）無限的營利心——（二）經濟的合理主義——廣義的資本主義精神之概念——近世自由主義與資本主義之關係——資產文化之評價——（一）自然之征服——（二）自由主義之發達——（三）高等文化發達上之必然的一階段——（四）資產文化之手段的性質——資產文化以上高等文化之

發達必如何而後可能——勞動階級之文化的使命——勞動者革命（社會的革命）之文

化的意義——由勞動階級所發生高等文化諸原理之芽——（一）勞動感覺之發達——
（二）勞動人格說——（三）勞動者階級意識之發達（人類意識）——（四）連帶思想之發達——（五）新理想主義——（六）將來之藝術——勞動階級教養之必要

第四、現代社會諸階級及其心理.....七七

現代社會之諸階級——資產階級之概念——現代社會上貴族階級之資產化——勞動階級之概念——無產階級之概念——現代社會之中產階級——知識階級之概念（獨立自由職業者階級與俸給者階級）——小企業者階級之概念及其分類——現代資產階級之心理——現代企業家之無限的營利心與無限的活動——現代企業家之爲活動而活動爲事業而事業——現代企業家之分量的偉大觀——現代企業家之神經興奮性神經衰弱性及神經病的傾向——現代企業家之主知主義（合理主義）——資本主義之精神與自然科學之精神——資產階級之合理主義的文化——現代勞動階級之心理——現

代勞動階級之初代生活狀態及心理狀態——組織的勞動運動之發達——現代勞動階級之階級意識——現代勞動者之集團精神——現代勞動階級理性之發達——現代勞動階級之神經興奮性神經衰弱性及神經病的傾向——知識階級之文化的機能——現代社會上知識階級之地位及其心理——小企業家階級之心理狀態及其精神傾向

第五、自然人與文化人現代文化人心理上之一般的特質及現代女子之心理——○九
自然人與文化人對立之旨趣——自然人與文化人區別之標準——自然人及文化人的
心理研究之發達——知情意之不分化與分化——知力——感情及意志——生活條件一般
之影響——生活條件與生活情態——現代文化人心理上之一般的特徵——過渡期之社
會心理的過程——過渡期之社會心理的過程上一般的形式——其說明——近代大都市
之發達及其社會學的意義——（一）刺激之過多與強烈——（二）羣集心理的狀態
——現代文化人之神經興奮神經衰弱及不安之念——新的刺激之欲求及神祕主義——

神經衰弱與現代文化人之運命——現代女子之心理——現代女子運動中所發生之種
種要求或精神的傾向——現代女子之理性及人類意識之發達——婦人運動反對論之
考察——婦人運動與高等文化發達之關係——現代女子之神經興奮神經衰弱及憂鬱
病 Hyster 的傾向

第六、文化之發達與人類之運命……………一四一

文化在社會學的研究上特有之一問題——文化國民之歷史的運命——黑智兒之歷史
哲學——蠻民之侵入與國民之頽廢——國民頽廢之二義——現代文化國民頽廢之徵候
問題——現代大都市之頽廢的影響——文化國民對於頽廢所抱之種種感想——現代文
化國民必如何乃得免於歷史的運命乎——國民保健及都市計劃——優生學及優生政
策

現代文化概論

第一 文化與文明——文化之社會學的概念

文化二字，爲現今社會之流行語。然其意義，殊爲曖昧；又因人而異其解釋。倘就一般所謂文化之意義而分析之，幾有數十種之多；此固凡屬流行語之共通的特徵，不獨文化二字爲然也。今欲究明社會學上所謂文化之真相，非先明其概念，由科學的見地，明確規定之不可。茲分節述之於後。

文化 Kultur 與文明 Civilization 文化二字，原爲德文 Kultur 之譯語。欲明其意義爲何，須就其原語考察之。譯 Kultur 為文化，係對 Civilization (文明) 而稍示區別也。蓋將 Kultur 與 Civilization 二語對立，而論究二者之差異及其關係者，惟德人爲然。至英法方面，通常僅用 Civilization 一語；而與 Kultur 同源之

Culture，殊不常用；故此二者之關係問題，亦措而弗辨。或有謂 Kultur 云者，乃由日耳曼民族利己心所演成之一種科學的野蠻主義；與英美方面，所謂 Civilization 之由人道主義發生者，迥然不同；而前此世界大戰，亦不外 Civilization 對於 Kultur 侵略之一種防衛。孰是說者，固不免根於民族的反感與嫉視，無學術價值之可言。但由英法之僅用 Civilization，而德人則重視 Kultur一事實觀之，匪獨在民族心理研究上，極感興趣；而此二者差異之所由生，復可由歷史的發達，加以說明；於規定文化之概念上，殊大有裨益也。

Kultur 之語源原義及意義之發達 Kultur 一語，係由拉丁語 Cultura 轉化而成；而 Cultura 出自 Cultus，Cultus 又出自 Colere。（含有維護勞瘁措意諸義）而 Cultus 一語，實含有兩種重要意義：其一為 Cultus deorum 一語所表示者，意謂因遵守宗教的義務而勞瘁；實即拜祭神明之義。其二為 Cultus Agri 一語所表示者，意謂因獲得生活的資料而勞瘁；實即耕作土地之義。而在原始時代之一切

經濟的行爲，與宗教的行爲，又常息息相關；尤以農業方面爲然。故 *Cultus* 一語，遂含有耕作與拜祭兩義。及至生活日進，社會日複，土地耕作以外之事，逐漸增加；而曩之耕作與拜祭，有連帶的意義者，至此遂變而爲單純耕作 *Cultura agri*, *Agricultura* 矣。至 *Cultura* 一語，則由土地耕作之原義，進而爲動植物之培養，展轉變遷，更進而有心的培養，或精神的修養之義。在昔 Cicero 之流，固曾有 *Cultura Animi* 熟語之應用；而將其精神的意義，大爲擴張者，實爲中世紀之學者；當時曾有 *Cultura mentis* 一熟語，以表示世俗的知識之總體焉。由此可知 *Cultura* 一語，實包含物質的文化，與精神的文化兩者而言，其概念殊爲廣大也。惟在中世紀時，思想方面，神學實占優勝地位；故當時所謂精神的文化，遂始終與宗教有甚深密切之關係。

如上所述，由 *Kultur* 之原語 *Cultura* 考察之，實兼有神明拜祭，土地耕作，動植物培養，以及精神修養諸義。在中世紀時，既已與今日所謂文化概念之包含物

質的精神的二者，大體一致。惟就當時之實際狀態言，所謂精神的文化概念，實即宗教的文化概念耳。於此有須注意者，德語 *Kultur*，與英語 *Culture*，同由拉丁語 *Cultura* 轉化而成；但在德，則其意義發達至與今日所謂文化概念者相等：而在英法，則僅取義於耕作培養，以及精神之修養而已；至如廣義的文化概念，通常則以 *Civilization* 一語表示之，而與德之 *Kultur* 等量齊觀。然則此種差異，何由起耶？又在德僅用 *Kultur*，而於 *Kultur* 與 *Civilization* 之關係，及其差異問題，置辯甚烈；在英法則僅用 *Civilization*，對於其他問題，則措而不論者，果何故耶？此於規定文化之一般概念上，實為重要問題，而於理解德英文化之精神的微妙差異處，亦殊可注意者也。但於論究此事之先，更將 *Civilization* 之語源，及意義變遷，略為解釋，較為便利。

Civilization 之語源原義及意義之變遷 *Civilization* 一語，亦係由拉丁語轉化而成；但溯其起原與發達，則與 *Kultur* 大異其趣。德語 *Kultur* 之語源及意義，

均帶有宗教的色彩，既如上述；而 Civilization 之概念，則與政治的法律的生活，實有密切之關係，甚或以此二者爲其中心概念。此爲兩概念間之根本的差異處，由此而詳審之，吾人或將發見甚有興趣之事實也。考拉丁語 Civis，係指市民之事而言；由此而有形容詞 Civilis，意指市民之權利，及其政治的地位而言。又凡依慣習，傳說，所規定市民之品性禮儀行狀等，亦爲 Civilis 概念之一部。要之給與羅馬市民權於地方人民地方都市之慣例一開，而 Civilis 之觀念，遂日益發達。降至中世，有所謂 Civitatis（形容詞）者，意謂付與市民的身分之資格而言；由此形容詞，而有名詞 Civilisatio，蓋所以區別市民的身分，與貴族僧侶之特權的身分之特性也。由此可知 Civilization 一語，實由 Civilis 或 Civilisatio，輾轉產生。由其語源言之，實有市民的地位，市民的權利，以及具有市民的品格，教養諸義；換言之，乃以政治的法律的生活，及道德的教養，爲其中心概念。較之 Kultur 以宗教生活，及自然之支配與利用爲中心者，自覺大異其趣。要而言之， Civiliza-

tion 之概念，在文藝復興時代以後，始漸發達。究其原因，不外近人對於中世紀的宗教的 Kultur 概念之一種反抗；而以近世的國家觀念，或市民的國民觀念爲中心而發達耳。由此更可知 Kultur 概念，可離國家而存在；而 Civilization 概念，則與國家觀念，須臾不可離也。蓋文明國民云者，通常皆具有政治上及法律上之權利；而又具有相當之道德的品格教養，能正當的運用其權利之謂。是則市民的國家之最發達者，自爲 Democratic 國家；而文明之理想，實即 Democratic 國家生活之發達。或謂 Democracy 之觀念，倘由論理上澈底行之，將有破壞國家組織之虞。不知由歷史的意義以觀， Democracy 云者，僅於國家組織以內，乃能實現。彼此之欲破壞國家組織，如所謂無政府主義者，實反 Democracy 耳。

如右所述， Civilization 概念之意義，實以基於市民的國家之社會生活，爲其理想。惟其然也，故在英法諸國，特別發達，自不容疑。而是等諸國民，所由自誇其爲文明國民，而對於其他國民，（如德國）加以輕蔑，認爲文明幼稚，甚或鄙

夷其文明不足道者，其理由胥在於此。

德國之近代的 Kultur 概念之發達 如上所述，近世 Civilization 概念之本質，係反抗中世之 Kultur 概念，而發生者。則在政治生活方面，發達稍後之德人，較之英法民族，自當稍遜一籌。關於此點，匪獨英法民族，對於德人所抱之感情如是；即在德人自身，曾亦作如是想。此在英法方面，既認 Civilization 之發達，爲人類進步之理想；其結論自不得不然。然其本質決不劣於英法民族之德人，究無久處下層之理。果也政治生活發達較後之德人，乃正以較後之故，遂以人類進步之中心，寧求之於精神方面；而此種理想之嚮往，乃日益發達。當十八世紀之初，Kultur 與 Civilization 卽已相抗顏行；迨至近代，德人之發達，竟凌駕英法民族而上之；遂對英法民族之 Civilization，而盛倡 Kultur，並主張其獨特之優越性焉。然則德人倡導之 Kultur 概念，果何由發達而至於此極耶？要而言之，德人所謂近代的 Kultur 概念，實不外中世的 Kultur 之復活；蓋其中心所在，非國

家的市民生活，而精神的生活也。特其所謂精神的生活者，實爲近代的；與中世紀時代思想之置重宗教者，大異其趣。由此言之，近代的 Kultur 概念，又實爲中世的 Kultur 概念之根本改造者也。及十八世紀後半而後，將文化而爲哲學的究明之傾向，日益發達；而文化概念之精神的意義，遂愈益顯著。在今日所謂文化哲學之創立者，如康德 Kant，實以極深遠之意義，而有倫理的文化概念之倡導；菲希特 Fichte，乃更擴而大之；至席林 Schelling，始則提倡藝術的文化概念，後復論及宗教的文化概念；黑智兒 Hegel，更有極精妙之論理的文化概念之建設焉。

文化概念與民族主義（國民主義） 文化與文明兩概念之本質及其差異，大體具述如上。惟將二者對照互勘，尚有一種根本的差異存在，不可不知也。其一，爲文化概念與民族主義，有密切之關係；其二，爲文明概念與世界主義，有密切之關係。茲先就文化言之：Kultur 一語，原由含有宗教意義之 Kulte，轉化而出；而 Kulte 之本義，原爲民族的，由此派生之 Kultur，亦自爲民族的。但就實際言，